

淮滨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规定，编制本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积极落实上级对深化审计公开内容、规范审计公开行为提出的明确要求，按照信息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积极做好各项主动公开栏目更新工作。2024 年我局公开审计信息 12 期。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单位依申请公开受理共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要求，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内容安全管理，工作中，对拟公开的信息需经过相关负责人审核其信息的真实性、保密性以及和业务工作的关联性，确保信息及时、有效地传达给公众。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4 年，我局指派专人负责网站的对接和维护、信息的审核和上传，利用政府政务公开平台及时对本单位网站的信息公开内容进行发布和更新。

（五）监督保障情况

明确信息公开的范围、流程、方式以及保密审查的程序和责任，使信息公开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防止在信息公开过程中出现泄密或不规范公开的情况，确保信息公开与保密工作协调发展，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期稳定开展提供坚实的制度基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在不断完善和持续加强中取得了一些新突破、新进展，但总体来看，仍然存在一些问题：政务公开发展整体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今后，我局将持续在主动公开力度、政策解读形式、依申请公开质量、政务服务优化等方面提质增效，更好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